

药店也要适应“互联网+”

药企、监管部门以及第三方机构,因为角色与利益各不相同,发生了正面博弈。这些冲突未必都是坏事,有助于各方明确权责关系、厘清行为边界。而公众在“观战”中对各方观点做了比较,由此逐渐形成共识。



QILU EVENING NEWS

齐鲁晚报

www.qjwb.com.cn

本报地址
济南泺源大街2号邮编
250014传真(0531)
86993336 86991208报纸发行(0531)
85196329 85196361报纸广告(0531)
82963166 82963188
82963199差错投诉
96706发行投诉(0531)
85196528邮政投递投诉
11185

即时互动平台



“壹点”官方APP

新浪官方微博
weibo.com/qjwb齐鲁晚报微信
qiluwainbao002

评论员观察

本报评论员 沙元森

日前,19家药店发布声明称,阿里健康介入到药品信息监管中,既关系到国家数据安全,又造成不公平竞争,同时涉嫌绑架公权利用数据牟利,必须彻底出局才能真正解决矛盾。随后,阿里健康回应,已与食药监总局讨论,并成立联合工作组以讨论药品电子监管网的移交事项。

以上交锋只是药店与阿里健康的最新一轮攻防。在此之前,因不满食药监总局强行推行药品电子监管码,湖南一家药店曾经提起诉讼被法院驳回。之后,食药监总局发布公告表示将暂停执行药品电子监管的有关规定。不过,19家药店坚持要求

全面取消现行药品电子监管码,此外还要求阿里健康彻底退出药品信息化监管。这场旷日持久的“混战”涉及药企、监管部门以及第三方机构,因为角色与利益各不相同,发生了正面博弈。在“互联网+”的大背景下,这些冲突未必都是坏事,也有助于各方明确权责关系、厘清行为边界。而公众在“观战”中,更多地了解了当前药品监管领域的问题,并对各方观点做了比较,由此逐渐形成共识。

首先,大数据确实是杜绝假药的良方,食药监总局不能因为“麻烦”太多就因噎废食。制售假药无异于谋财害命,问题药房和不良医生的为虎作伥固然令人痛恨,但是杜绝假药的关键还在于源头治理。药品电子监管码是药品溯源的重要手段之一,普通商品的条形码是“一类

一码”,而药品电子监管码则是“一件一码”,使得赋码药品从生产到出厂到销售各个环节的信息都能被实时监控。最初是按照国家推广、药企自主加入的方式进行。去年1月,食药监总局发布公告,要求所有药品生产、批发及零售企业必须在去年12月31日前,全部纳入中国药品电子监管网,加印药监码,并进行数据采集上传。这个要求可能会增加药企成本,但是监管部门强制推行并无不当,否则,假药之害很难根除。

其次,食药监总局委托第三方运行维护药品电子监管网,利用社会资源加强监管并无不妥,但是应该厘清权力的边界,业务可以委托,权力不能让渡。药店先是起诉食药监总局,后又合击阿里健康,看得出他们还不适应利用互联网技术的药品监管,对第三方机构的介入也有

很深的担忧,这需要食药监总局以更加透明的权力运行平息药企“公权被绑架”的焦虑。

第三,药企也要适应“互联网+”的趋势。一些药企抗拒药品电子监管码,很重要的说辞是保护“商业机密”,其实是想继续沿用以往不透明的销售模式,这为非法渠道的药品流入埋下了隐患。而“互联网+”就是让信息更透明,电子商务更是轻松实现了“货比三家”,传统商业经受了“互联网+”的冲击之后实现了升级,药品销售行业也不可能长久地置身于“互联网+”的潮流之外。

围绕药品电子监管码的混战,很像是京剧《三岔口》中的遭遇战,经过一番缠斗也许很快又化敌为友,而公众最终希望看到的结局是药品监管科学化和假药被斩草除根。

如果放“史学天才”做一回自己

试说新语

□ 娄士强

已出版两本专著、被誉为史学天才的高中生林嘉文,几天前跳楼自尽了。很多人都在追问分析原因,并表达着对天才早夭的惋惜。似乎对此早有预料,在那封疑似林嘉文留下的遗书中,他写下了这样一段话,“所有得知我去世消息的人,请给予我基本的尊重,不要拿我借题发挥……那种行为挺卑劣、愚昧的。”

于是,在写这篇文章时,笔者是惶恐的,怀着生怕带着一丝亵渎的敬畏之心,尽最大的可能去查阅与这位天才少年有关的资料。可越读越感到心惊,或许是钻研历史的缘故,尚且不满18岁的他竟对世事人情看得如此之透,以至于“对活着的言行感到厌烦”,感叹“现实里就找不到能耐得下脚的地方”。或许更值得人们去深思的是,究竟什么样的现实、什么样的言行,让这名少年厌恶到生无所恋的地步。

相信很多人第一次听到林嘉文这个名字,是在2015年的12月。彼时出现在聚光灯下的他,正在参加学校为庆祝他发布新书而召开的座谈会。随后的媒体报道,以及校方的宣传,更是将林嘉文描绘成了一个“完人”,不仅对史学有着纯天然的兴趣和天赋,更是爱玩、会玩,积极参与各项活动的素质教育典范。以至于彼时相关

的评论都集中于一点,担心“仲永之伤”的复发,把本应功成名就的一位天才,搞得“泯然众人”了。

事实上,林嘉文的“高调”并非他个人的选择,多少有着被裹挟的成分。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他曾表示,自己对网络舆情是熟悉的,担心“压力以及被排杀的可能”,担心安静的学习被打断,于是在出第一本书时回绝了出版方和学校的任何宣传,只是在第二本书出版时“没好意思拒绝”。于是,在这场学校专门召开的座谈会上,借重量级嘉宾之口,对外宣扬了该校“宽松自由的学习氛围、高远卓越的育人理念”,一位副校长更是豪言,“让更多‘林嘉文’脱颖而出。”

现在看来,座谈会上的林嘉文,虽然也是侃侃而谈,却更像是为了配合学校和出版方演了一场戏,因为按照林的自述,他两年前就已经开始承受着压抑与恐惧,甚至为此定期咨询心理医生。只不过,因为对“世俗”的了解,他对心理医生也是有所隐瞒的。所以,林嘉文不认为“自己的离开是草率的轻生”,而是“变相地对理性思考之成果的表达”。因为他所不能忍受的世界,“总有人想榨取别人,自然不能放别人自由地生死。”

包括眼下很多人也在惋惜,甚至假设如果林嘉文的人生不以这样的形式中断,对学界该是多么大的福音,可仔细想来,这还是在强调“天才少年”能够对外界做怎样的贡献,有多大的利用价值。偏偏少有人追问,少年自己想要的到底是什么。

推广生态葬重在社会支持

媒体视点

近日,民政部等九部门出台意见,鼓励推行节地生态安葬。这一直接涉及“身后事”的问题,引来不少讨论。相关葬式其实已推广多年,即便墓地价格居高不下、即便有地方进行现金奖励,普及率仍然不高。此次舆情中的“槽点”,也在于“连身后事都要管”。这固然有失偏激,但吐槽却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民意。

封坟护墓、慎终追远,深深植根于中国传统。要倡导更文明、更现代的丧葬方式,须对这样的传统抱“理解之同情”。如果是盲目“破旧”,变成强力平坟甚至发生如强拆一样的“暴力火葬”,难免会造成不适,反而开了倒车。在这方面,限放禁放烟花爆竹可资借鉴。拿出一点耐心,用一个更长的时段渐进式推进,或许才能真正

移风易俗。

另一个问题是,如何在改变现状的前提下提供服务?购买墓地、证明死亡、安排葬礼等等,殡葬不只是一个家庭的事,同样涉及各种社会政策与公共服务。把各种服务做到位,才能引导社会更好地接受改革举措。从建设立体安葬方式的墓地,到加强安葬后续日常管理,让亲属情有所寄、哀有所托、祭有所处,不会产生“对不起亲人”的感觉,改革才可能得到认可和支持。

有人认为,中国传统丧葬的文化精髓,就在三个字——“祭如在”,祭奠时如同祖先真在那里一样。其实,无论采用什么样的葬式,关键就在于此。留下了情感、留下了希望,寄托了思念、寄托了尊重、视死如视生,事死如事生,则可矣。(摘自《京华时报》)

■ 本版投稿信箱:

qilupinglun@sina.com

□ 崔滨

涉及住宅规划,房地产业自然反应迅速。上海易居房地产研究院副院长、央广财经评论员杨红旭率先在新浪财经评论频道列出了打破封闭小区后如何平衡业主与非业主利益、如何解决居民安保、停车乱来、交通扰民、宅地出让、房产税制定等“十只拦路虎”。“老杨认为,决策英明,方向正确,道路坎坷。上述十只‘拦路虎’,必须一个一个地干掉,如果没有武二郎的能耐,这个决策的英明程度,就得大打折扣,难以走到道路的成功终点!”

杨红旭将小区拆墙类比为猛虎拦路的当头一棒,基本涵盖了后续舆论对此话题的所有讨论方向,比如《新京报》就以

《尊重居民权益,封闭小区就不难打开》的社论级声音,强调破除封闭小区中刚性的法律门槛:“现有《物权法》第73条明确规定:建筑区划内的道路,属于业主共有。要实现其内部道路公共化,也须尊重其权利诉求,依照法定程序并建立利益补偿保障机制。即便按《物权法》第28条规定,因法院、仲裁委员会的法律文书或政府的征收决定等,导致物权设立、变更、转让或者消灭的,自法律文书或政府的征收决定等生效时发生效力,那也得实行合理补偿……在依法行

政语境中,将来政策实施迈过民意坎、法律关也很重要。”

除了依法合规,即便是拆墙,兼顾公私利益也是具体实施中绕不开的问题。《京华时报》评论员徐立凡,便在《住宅街区化须注重公私权益平衡》中提醒,“推行街区制最关键的一条,是如何保证公私权益的平衡。私人权益不被侵犯,公共利益能够增值,街区制才有可能达到改善城市交通、增加社会总福利的目标。轻私重公,达不到这一目标;重私轻公,同样如此。对于推行街区制后可能增加的治安隐患、交通安全隐患,政府要提供更多的安全保障,将封闭式小区原有的保安功能尽可能通过合作形式承担起来,以消除人们的担心。”

在对这些拆现实之墙的技术问题充分讨论后,舆论场对这一话题的探索迅速延伸到了“心墙”之内,发掘墙里墙外风俗人心的曲径幽微。

最乐于代言中国世情的《环球时报》,特意在《街区制应不会冲击

居民利益强制推行》的评论中,不惜笔墨地将中国式封闭小区归因于商业开发的高档社区:“后来北京出现越来越多巨型楼盘,它们各自围起来,形成‘独立王国’。全国大中城市的情况也很类似,一些中上品质社区的居民对小区内部环境形成很高依赖。封闭社区与中国传统的‘院墙文化’可谓一脉相承,不全是安全担忧所致,而是对应了中国人独特的文化传统和被近代社会现实加强了的心理防线。”

在这里,封闭小区的形成被归因于先富群体有意无意中与平民群体的主动区隔,但言论尺度更为宽广、视角也更为凌厉的《人民日报》旗下微信公号“侠客岛”,则在《小区拆墙,我们都在偿还粗放发展欠下的账》一文中,直言不讳地点出了权力制造的封闭:

“机关大院都成为一个自给自足的实体。搞个围墙围起来,墙内有自己的食堂、活动室,甚至还有幼儿园、小学,从出生到老死,大院服务一条龙。很多人以‘大院子弟’,自诩,这背后,还是有种权力的优越感。高高的围墙,隔离的是民众和权力。”

可以说,到这里,公众对拆封闭小区墙的闹心源头才被挖掘出来。拆小区的围墙,触动的是一些机关大院和某些人的权力优越感,是地方政府粗放的城市管理

对公众利益的落后,以及富人、穷人、封闭小区内的住户和堵在路上苦不堪言上班族的复杂利益。

就像“侠客岛”评论作者独孤九段所写,“改革中,我们最喜欢讨论并旁观‘既得利益集团’。但从这次拆墙争议来看,‘我们’既是改革的受益者,同时也可能是‘既得利益者’,我们在对此次改革政策的冷嘲热讽中,并没有做好为公众利益牺牲一部分私人利益的准备。”

的确,就像明代心学大家王阳明所言:“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想要打破心墙,必先有人率先垂范。至于由谁主动破壁,舆论场罕见地不约而同——机关大院。连《人民日报》也在其官方网站人民网评论频道中,将评论员“晚夕”的《听上去很美的“街区制”难点在哪儿?》一文置于显要位置:“既然《意见》提出已建成的住宅小区和单位大院要逐步打开,那么不妨先大院、后小区;先政府、后居民。让政府部门带头开门破墙,为居民率先垂范。”